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23]00018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截止 2023 年 4 月 13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验资报告	1-4
二、 附件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1-2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1-3
验资事项说明	1-4
银行询证函	

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23]000188号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科技公司”或“贵公司”）截至2023年4月13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4,570,000.00元，根据贵公司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86号文《关于核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雪峰科技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97,617,231.00股股份、向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82,549,757.00股股份、向合肥五丰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23,484,301.00 股股份、向成都国衡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2,596,150.00 股股份、向阿克苏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5,518,576.00 股股份、向眉山市金焯企业管理策划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183,555.00 股股份、向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993,394.00 股股份、向阿克苏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993,394.00 股股份、向绍兴市三叶外贸有限公司发行 2,069,466.00 股股份、向丁玲发行 1,711,454.00 股股份、向新疆沙雅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79,643.00 股股份、向新疆金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379,643.00 股股份、向任虎发行 570,484.00 股股份、向朱学前发行 570,484.00 股股份、向周骏发行 380,322.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同意雪峰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 亿元。雪峰科技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对以上股东合计发行 241,997,854.00 股股份，并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上述注册资本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965 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向 16 家发行对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5,124,83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7.61 元/股，共募集人民币 799,999,994.35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71,692,689.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止，雪峰科技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799,999,994.35 元（大写：柒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叁角伍分），扣除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

费 7,000,000.00 元(含税)，财务顾问费 4,000,000.00 元(不从股本溢价中扣除)，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788,999,994.35 元。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将上述资金分别存入贵公司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银行名称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元）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解放北路支行	2023/4/13	0801280000010334	人民币	394,999,994.35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十字支行	2023/4/13	802041112010116010936	人民币	394,000,000.00
合计	-	-	-	788,999,994.3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99,999,994.3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13,588,279.29 元（不含税，包括承销费 13,207,547.16 元、验资费 84,905.66 元、股权登记费 99,174.38 元、印花税 196,652.0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6,411,715.0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5,124,835.00 元（大写：壹亿零伍佰壹拾贰万肆仟捌佰叁拾伍元整），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81,286,880.06 元（大写：陆亿捌仟壹佰贰拾捌万陆仟捌佰捌拾元零陆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雪峰科技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96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71,692,689.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雪峰科技公司申请变更登记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雪峰科技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国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崔明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止

公司名称：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类别及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实际新增出资情况						其中：实缴新增注册 资本
		货币	实物	无形资产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新疆青鸟乘风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4,415,243.00	33,599,999.23					33,599,999.23	4,415,243.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 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6,281,208.00	199,999,992.88					199,999,992.88	26,281,208.00
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 金有限公司	10,512,483.00	79,999,995.63					79,999,995.63	10,512,483.00
新疆交投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	7,884,362.00	59,999,994.82					59,999,994.82	7,884,362.00
新疆新动能宝投定向增 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526,938.00	72,499,998.18					72,499,998.18	9,526,938.00
新疆宝地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6,570,302.00	49,999,998.22					49,999,998.22	6,570,302.00
陈作祥	3,942,181.00	29,999,997.41					29,999,997.41	3,942,181.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58,081.00	29,359,996.41					29,359,996.41	3,858,081.00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4 月 13 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42,181.00	29,999,997.41					29,999,997.41	3,942,181.0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62,023.00	36,999,995.03					36,999,995.03	4,862,023.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本安元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5,151.00	24,999,999.11					24,999,999.11	3,285,151.00
李建锋	3,285,151.00	24,999,999.11					24,999,999.11	3,285,151.0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64,520.00	52,999,997.20					52,999,997.20	6,964,520.00
吴秀芳	3,285,151.00	24,999,999.11					24,999,999.11	3,285,151.00
苏民供应链管理无锡有限公司	3,285,151.00	24,999,999.11					24,999,999.11	3,285,151.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4,709.00	24,540,035.49					24,540,035.49	3,224,709.00
合计	105,124,835.00	799,999,994.35					799,999,994.35	105,124,835.00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止

公司名称：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3,487,231.00	16.91%	163,487,231.00	15.26%	163,487,231.00	16.91%		163,487,231.00	15.26%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2,549,757.00	8.54%	82,549,757.00	7.70%	82,549,757.00	8.54%		82,549,757.00	7.70%
合肥五丰投资有限公司	23,484,301.00	2.43%	23,484,301.00	2.19%	23,484,301.00	2.43%		23,484,301.00	2.19%
成都国衡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96,150.00	1.30%	12,596,150.00	1.18%	12,596,150.00	1.30%		12,596,150.00	1.18%
阿克苏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18,576.00	0.57%	5,518,576.00	0.51%	5,518,576.00	0.57%		5,518,576.00	0.51%
眉山市金烨企业管理策划中心（有限合伙）	4,183,555.00	0.43%	4,183,555.00	0.39%	4,183,555.00	0.43%		4,183,555.00	0.39%
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3,394.00	0.41%	3,993,394.00	0.37%	3,993,394.00	0.41%		3,993,394.00	0.37%
阿克苏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3,394.00	0.41%	3,993,394.00	0.37%	3,993,394.00	0.41%		3,993,394.00	0.37%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绍兴市三叶外贸有限公司	2,069,466.00	0.21%	2,069,466.00	0.19%	2,069,466.00	0.21%		2,069,466.00	0.19%
丁玲	1,711,454.00	0.18%	1,711,454.00	0.16%	1,711,454.00	0.18%		1,711,454.00	0.16%
新疆沙雅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79,643.00	0.14%	1,379,643.00	0.13%	1,379,643.00	0.14%		1,379,643.00	0.13%
新疆金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379,643.00	0.14%	1,379,643.00	0.13%	1,379,643.00	0.14%		1,379,643.00	0.13%
任虎	570,484.00	0.06%	570,484.00	0.05%	570,484.00	0.06%		570,484.00	0.05%
朱学前	570,484.00	0.06%	570,484.00	0.05%	570,484.00	0.06%		570,484.00	0.05%
周骏	380,322.00	0.04%	380,322.00	0.04%	380,322.00	0.04%		380,322.00	0.04%
新疆青鸟乘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4,415,243.00	0.41%			4,415,243.00	4,415,243.00	0.41%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6,281,208.00	2.45%			26,281,208.00	26,281,208.00	2.45%
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512,483.00	0.98%			10,512,483.00	10,512,483.00	0.98%
新疆交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884,362.00	0.74%			7,884,362.00	7,884,362.00	0.74%
新疆新动能宝投向增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6,938.00	0.89%			9,526,938.00	9,526,938.00	0.89%
新疆宝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70,302.00	0.61%			6,570,302.00	6,570,302.00	0.61%
陈作祥			3,942,181.00	0.37%			3,942,181.00	3,942,181.00	0.3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58,081.00	0.36%			3,858,081.00	3,858,081.00	0.36%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42,181.00	0.37%			3,942,181.00	3,942,181.00	0.37%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62,023.00	0.45%			4,862,023.00	4,862,023.00	0.4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本安元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5,151.00	0.31%			3,285,151.00	3,285,151.00	0.31%
李建锋			3,285,151.00	0.31%			3,285,151.00	3,285,151.00	0.3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64,520.00	0.65%			6,964,520.00	6,964,520.00	0.65%
吴秀芳			3,285,151.00	0.31%			3,285,151.00	3,285,151.00	0.31%
苏民供应链管理无锡有限公司			3,285,151.00	0.31%			3,285,151.00	3,285,151.00	0.3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4,709.00	0.30%			3,224,709.00	3,224,709.00	0.3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小计	307,867,854.00	31.85%	412,992,689.00	38.54%	307,867,854.00	31.85%	105,124,835.00	412,992,689.00	38.5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58,700,000.00	68.15%	658,700,000.00	61.46%	658,700,000.00	68.15%		658,700,000.00	61.46%
合 计	966,567,854.00	100.00%	1,071,692,689.00	100.00%	966,567,854.00	100.00%	105,124,835.00	1,071,692,689.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后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科技公司”或“贵公司”）系于 2011 年 12 月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国资改革[2011]534 号文）批准，由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的直接监管企业。2015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3227。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2286626765 号《营业执照》。

（二）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25 日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依据新经贸企函(2001)223 号文《关于新疆煤矿化工厂改制方案的批复》，批准同意新疆煤化厂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的公司名称为“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雪峰民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新疆煤化厂 2001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投入雪峰民爆，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新疆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信会验(2002)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 年 12 月 27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国资委”）新国资产权[2005]334 号文《关于划转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的通知》，要求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雪峰民爆 2,500.00 万元的产权划转给区国资委直接持有。

2007 年 3 月 22 日雪峰民爆与哈密三岭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并协议，于 2007 年 4 月 5 日增加注册资本 15,28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7,78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宏昌验字(2007)8-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2 月，雪峰民爆由区国资委、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 22 位雪峰民爆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份有

限公司注册资本 23,700.00 万元。全体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额出资。公司 2011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扣除折合股本金额及专项储备基金 7,790,268.61 元后的余额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贵公司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华验字[2011]34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4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22），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贵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8,23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4.98 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股本 32,93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24,7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235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 410,103,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0,875,370.72 元，募集资金净额 369,227,629.28 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 82,35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 286,877,629.28 元。本次募集资金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27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6 年 6 月 24 日贵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以贵公司 2015 年末总股本 329,3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转增 329,350,0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贵公司总股本增加 329,350,000.00 股，总股本变更为 658,700,000.00 股。

依据贵公司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15 号文）核准，贵公司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5,870,000.00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3.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98,268,700.00 元。2020 年 9 月 22 日，此次发行经自治区国资委文件《关于对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变更事宜的批复》（新国资产权[2020]2535 号文）批准。2020 年 10 月 20 日，此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15 号文）核准。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后，总股本增加 65,870,000.00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4,570,000.00 元，股本为 724,570,000.00 元。

根据雪峰科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三十八次会议决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雪峰科技公司与新疆玉象胡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象胡杨”）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规定，雪峰科技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的方式购买玉象胡杨股东所持的玉象胡杨合计 100%股权。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 108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玉象胡杨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210,632.70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 134,066.82 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6 号），核准雪峰科技公司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97,617,231.00 股股份、向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82,549,757.00 股股份、向合肥五丰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23,484,301.00 股股份、向成都国衡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2,596,150.00 股股份、向阿克苏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5,518,576.00 股股份、向眉山市金焯企业管理策划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183,555.00 股股份、向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993,394.00 股股份、向阿克苏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993,394.00 股股份、向绍兴市三叶外贸有限公司发行 2,069,466.00 股股份、向丁玲发行 1,711,454.00 股股份、向新疆沙雅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79,643.00 股股份、向新疆金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379,643.00 股股份、向任虎发行 570,484.00 股股份、向朱学前发行 570,484.00 股股份、向周骏发行 380,322.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雪峰科技公司向以上股东合计发行 241,997,854.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为 5.54 元/股，股份发行成功后雪峰科技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

二、本次股本的变更情况

贵公司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股份总数为 966,567,85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966,567,854.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贵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071,692,689.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071,692,689.00 元。

三、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799,999,994.3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3,588,279.29 元（不含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6,411,715.06 元。其中，计入贵公司“股本”人民币 105,124,83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81,286,880.06 元。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承销费	14,000,000.00	13,207,547.16
验资费	90,000.00	84,905.66
股权登记费	105,124.84	99,174.38
印花税	196,652.09	196,652.09
合计	14,391,776.93	13,588,279.29

四、审验结果

1、贵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款为人民币 799,999,994.35 元，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将扣除相关独立财务顾问费用（含增值税）4,000,000.00 元、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收取的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7,000,0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788,999,994.35 元汇入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2023 年 4 月 13 日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十字支行	802041112010116010936	394,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3 日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解放北路支行	0801280000010334	394,999,994.35
合计	-	-	-	788,999,994.35

2、本所已派人前往上述银行函证，已收到银行确认函。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¹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²；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回函请直接寄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³，地址及联系方式⁴如下：

回函地址：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雪峰科技项目组

联系人：崔明 电话：15501022216 传真：010-80115555-563223

邮编：100039 电子邮箱：lidb@dahua-cpa.com

截至2023年4月13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4/13	802041112010116010936	人民币	394,000,000.00	雪峰科技募集资金	境内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2023年4月13日

注1：* 适用于拟设立公司。注2：# 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1 本询证函所列示的信息，以银行印章所代表的总分机构主体范围进行回函。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以下简称《电子签名法》），可靠的电子询证函属于《电子签名法》规定的一种数据电文，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函证各相关方在数字函证平台中使用符合《电子签名法》相关规定的数字电文和电子签名具有法律效力。

3 会计师事务所应按照相关银行公示的函证具体要求提供相关人员的证明文件等。

4 “回函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邮编、电子邮箱”等要素应完整、准确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3年4月13日

经办人:  职务: 员工 电话: 4660887

复核人:  职务: 员工 电话: 4660887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解放北路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¹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²；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回函请直接寄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³，地址及联系方式⁴如下：

回函地址：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雪峰科技项目组

联系人：崔明 电话：15501022216 传真：010-80115555-563223

邮编：100039 电子邮箱：lidb@dahua-cpa.com

截至2023年4月13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4/13	0801280000010334	人民币	394,999,994.35	雪峰科技募集资金	境内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2023年4月13日

注1：* 适用于拟设立公司。注2：# 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1本询证函所列示的信息，以银行印章所代表的总分支机构主体范围进行回函。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以下简称《电子签名法》），可靠的电子询证函属于《电子签名法》规定的一种数据电文，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函证各相关方在数字函证平台中使用符合《电子签名法》相关规定的数字电文和电子签名具有法律效力。

3 会计师事务所应按照相关银行公示的函证具体要求提供相关人员的证明文件等。

4 “回函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邮编、电子邮箱”等要素应完整、准确填写。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3年 4 月 13 日

经办人 汤媛媛 职务: 柜员 电话: 0991-2378332

复核人 摆宏叶 职务: 主管 电话: 0991-2378331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国辉
证书编号: 650800520076

2018-05-11

2010年3月1日 / 日
2011年3月1日 / 日

8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国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01-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5010319740110065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_____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_____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0日 / 日
2011年12月25日 / 日

10

CPA 任职资格合格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合格
2015

CPA 任职资格合格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合格
2012

2015-04-01

2012.2.11

证书编号: 650800520076
批准注册协会: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4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4



